# 中银惠利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5 第二季度 报告

2015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 | |
|---|---|
| 基金简称 | 中银惠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 |
| 基金主代码 | 000372 |
| 交易代码 | 000372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3年11月7日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2,523,849,199.61份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利用定期开放、定期封闭的运作特性,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在有效保持资产流动性和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根据对宏观经济趋势、国家政策方向、行业和企业盈利、信用状况及其变化趋势、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估值水平及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动态分析,在限定投资范围内,决定债券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跟踪影响资产配置策略的各种因素的变化,定期或不定期对大类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在充分论证债券市场宏观环境和行细分析利率走势基础上,依次通过久期配置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信用利差策略和回购放大策略自上而下完成组合构建。本基金在整个投资决策过程中将认真遵守投资纪律并有效管理投资风险。 |
| 业绩比较基准 | 6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2%(每个封闭期首日,6个月定期存款利率根据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利率水平调整。)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
| 基金管理人 |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2015年6月30日) |
|---|---|
| 1.本期已实现收益 | 106,227,974.99 |
| 2.本期利润 | 160,513,508.52 |
|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426 |
|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2,663,439,450.86 |
|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055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3.91% | 0.08% | 0.80% | 0.01% | 3.11% | 0.07% |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银惠利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11月7日至2015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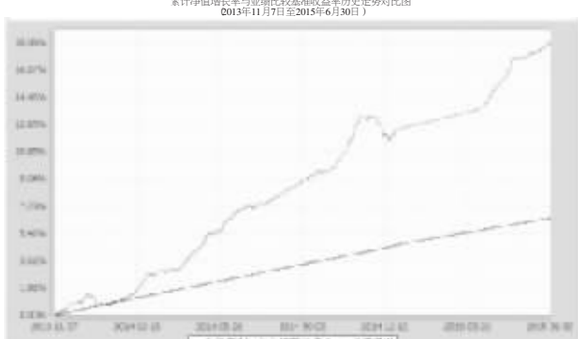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约规定,即除每次开放期前一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一个月的期间以外,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开放期内,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奚鹏洲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中银增利基金基金经理、中银双利基金基金经理、中银信用增利基金基金经理、中银惠利分级债券基金基金经理、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 | 2013-11-07 | - | 15 |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执行董事(ID),理学硕士,曾任中国银行总行全球金融市场部债券高级交易员,2009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任中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6月至今任中银增利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11月至今任中银双利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3月至今任中银信用增利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9月至今任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中银惠利纯债基金基金经理。具有15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
| 范静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中银活期宝货币基金基金经理、中银薪钱包货币基金基金经理 | 2013-12-03 | - | 9 | 金融市场学硕士,曾任日本瑞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资金部交易员。2007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专户投资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中银惠利纯债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2月至今任中银活期宝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6月至今担任中银薪钱包货币基金基金经理。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准会员。具有9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银行间本币市场交易员从业资格。 |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建立了《新股询价申购和参与公开增发管理办法》、《债券询价申购管理办法》、《集中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平交易相关制度体系,通过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得到公平对待,严格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司建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决策及授权制度,以科学规范的投资决策体系,采用集中交易管理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建立层级完备的公司证券池及组合风格库,完善各类具体资产管理业务组织结构,规范各项业务之间的关系,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既具有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对异常交易行为的实时监控、分析评估,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确保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有效监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 宏观经济分析

三季度主要经济体出现了一定积极变化,美国就业市场持续改善、通胀压力温和,美联储推迟加息,但其逐步回归货币政策正常化的方向维持不变;欧洲经济恢复增长,通缩风险降低,欧央行继续宽松政策,但未进一步加码力度;欧美与俄罗斯关系略有缓和,但仍未和解,原油价格在二季度有一定回升,但整体仍处较低水平,国内方面,央行降息降准以及一系列稳增长政策陆续出台,但房地产投资增速放缓趋势未变;消费增长依然徘徊不振,出口增长乏力,总需求相对不旺,宏观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存在。受产能过剩、总需求不旺和国际大宗商品低位徘徊共同影响,物价维持低位,工业品价格持续通缩。央行上半年连续降息降准,但金融系统信用扩张动力减弱,1-5月份新增社融总量大幅低于去年同期。

具体来看,美国经济一季度表现不佳,但二季度以来,各种领先及同步指标均显示美国经济处强劲复苏通道,制造业PMI持续处于较强扩张区域,消费者信心维持高位,就业市场持续改善,新增非农就业多数月份维持在20万以上,失业率由年初5.6%降至5.3%,物价稳定,GDP年化增速预计2.5%左右,实现了低通胀、较高增长的宏观局面。美联储未如市场预期6月加息,但并未放弃货币政策正常化的立场,市场下半年加息的预期仍较强。欧洲经济开始重现复苏迹象,通缩风险逐步降低,欧元区通胀由一季度-0.3%回升到0.2%;制造业PMI由年初50.2左右逐步回升至6月的52.5左右;失业率较年初有小幅下降,但仍维持在11%以上,因此尽管有复苏迹象,但欧盟内部分歧仍存,局部地区存在政局不稳风险,尤其是希腊面临退欧风险,在此背景下,欧央行努力调高方利益,坚持量宽政策,以刺激消费和物价。乌克兰事件依战后紧张局面有所缓解,但从根本解决仍有待时间,欧盟与美国继续对俄罗斯进行经济制裁,原油价格二季度反弹,但整体仍处低位。国内方面,上半年宏观经济有一定下行压力,二季度地产销售持续回暖,房价也企稳回升,但房地产投资仍在下滑,拖累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基建投资1-5月份整体增速较去年底回落4个多百分点,1-5月消费增速回落1个百分点,但目排倒于较低水平。出口方面,由于人民币对非美元货币被动升值,出口表现大幅不及预期。由于内需不足,货币信用扩张放缓,原油价格低位,工业品出厂价格持续回落,通缩压力有所加大;居民通胀水平也呈现低位徘徊。在此背景下,稳定经济区间运行,以调结构、促改革释放经济增长动力成为共识。货币政策方面,央行开始连续降准降息,续作MLF,并积极开展窗口指导,综合运用多种方法降低社会融资成本,提高商业银行信用扩张积极性,财政政策方面,受制于财政赤字规模约束和财政收入增速放缓、财政部关于地方政府债务约束、融资平台融资困难等共同影响,地方政府通过财政和激活经济增长的空间受到限制。

2. 市场回顾

三季度债券市场整体表现较好,经济下滑趋势放缓,房价企稳回升,央行继续实施稳健货币政策,回购利率大幅下行,收益率曲线陡峭化下行,整体来看,一季度中债总全价指数上涨1.34%,中债银行间国债全价指数上涨1.23%,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上涨0.84%。具体来看,二季度国债、金融债和信用债收益率均陡峭化下行,10年国债收益率从季初的3.64%回落到年末的3.59%,10年国开债从季初的4.24%回落至季末的4.09%。货币市场方面,银行间7天回购加权平均利率均值在2.42%,1天回购加权平均利率均值在1.52%,分别比上季度下降了188个和155个bp。

3. 运行分析

三季度债券市场表现较好,策略上,我们适当增加基金组合的久期和杠杆比例,优化配置结构,合理分配类属资产,精选信用债,重点配置中短期限、中高评级的品种,积极把握交易策机会,借此提升基金的业绩表现。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5年6月30日为止,本基金的单位净值为1.055元,本基金的累计单位净值1.175元,季度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9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8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全球经济整体将延续弱复苏通以低通胀格局,同时预计全球多数国家将延续相对宽松的货币政策;其中美国经济内生增长动力依然较强,制造业PMI指数连续31个月维持于50之上的扩张区间;就业市场持续改善,通胀维持较低水平,美联储在年内加息是大概率事件,但加息的幅度与速度或较为有限。欧洲方面,通缩风险仍未消除,低油价和低汇率将有助于欧元区经济企稳复苏,但国别间差别将会加大,如何平衡各加盟国之间的利益,将是欧洲最大的风险。

国内方面,经济有望逐步寻底企稳,通胀有较大可能低位回升。具体来看,经济下行速度有所放缓,但下行压力仍未消退。官方制造业PMI已连续3个月企稳,但回升乏力,基建投资新开工项目及投资资金来源增速维持于较低水平,预示投资增速仍有下滑压力,经济亮点在房地产销量及房价增速均有所恢复,房地产投资增速有望在下半年逐步寻底企稳,另外今年以来持续进行的简政放权、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有望为经济提供新的增长点。通胀方面,实体经济需求疲弱的情况下,通胀整体处于偏低水平,但下半年油价同比增速在低基数效应影响下有较为确定的回升压力,猪周期也已温和启动,预计通胀或在下半年持续温和回升。在此情况下,预计货币政策整体维持中性偏松的操作基调,并将加大财政支出与信用扩张的力度,以支撑经济增速逐步企稳。

三季度债券市场存在如下机会:1、实体经济下行压力贯穿全年,宏观经济托底式下滑下,央行货币政策预计将逐步宽松,引导利率水平下行;2、稳健货币政策倾向于松紧适度,保持适度宽松流动性,刺激信用扩张;3、通胀水平整体处于低位,受国内产能过剩、经济萧条、流动性扩张放缓和大宗商品价格回落的影响,通胀水平将有望较长时期保持在较低水平,工业品出厂价格可能持续维持通缩局面,由此造成实际利率水平偏高,企业盈利困难,并发现上需要央行逐步兑现货币政策以降低社会融资成本;4、存量债务违约风险上升,避险情绪或将进一步推升固定收益类产品估值,风险来自于:1、政府三季度稳增长刺激力度大于预期,例如通过房地产政策放松或大规模基建投资等方式推动经济短期内快速反弹;2、地方政府债务置换基本不断,供给压力过大;3、经济面临继续通缩风险,大面积债务违约发生,伴随流动性紧缺引发,信用债遭受评级下调、利率债遭受流动性打压等极端情况出现。但以上风险事件短期内出现的概率并不高。策略上,我们将合理控制久期和回购比例,精选个券,积极把握短融、存款市场的投资机会,把握票息收入和资本利得,借此提升基金的业绩表现。

作为基金管理者,我们将一如既往地依靠团队的努力和智慧,为投资人创造应有的回报。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 | - |
| | 其中:股票 | - | - |
| 2 | 固定收益投资 | 4,683,659,607.32 | 94.18 |
| | 其中:债券 | 4,683,659,607.32 | 94.18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3 | 贵金属投资 | - | - |
| 4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6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173,036,915.44 | 3.48 |
| 7 | 其他各项资产 | 116,562,820.95 | 2.34 |
| 8 | 合计 | 4,973,259,343.71 |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 序号 | 债券品种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国家债券 | - | - |
| 2 | 央行票据 | - | - |
| 3 | 金融债券 | - | - |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 - |
| 4 | 企业债券 | 3,479,130,607.32 | 130.63 |
| 5 | 企业短期融资券 | 442,695,000.00 | 16.62 |
| 6 | 中期票据 | 761,834,000.00 | 28.60 |
| 7 | 可转债 | - | - |
| 8 | 其他 | - | - |
| 9 | 合计 | 4,683,659,607.32 | 175.85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 序号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数量(张)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112232 | 14长证债 | 1,500,000 | 154,560,000.00 | 5.80 |
| 2 | 122280 | 13海通01 | 1,498,620 | 154,178,025.60 | 5.79 |
| 3 | 101369002 | 13电科院MTN002 | 1,300,000 | 133,107,000.00 | 5.00 |
| 4 | 122355 | 14齐鲁债 | 1,000,010 | 102,601,026.00 | 3.85 |
| 5 | 101464041 | 14延星MTN001 | 1,000,000 | 101,520,000.00 | 3.81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无相关投资评价。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 序号 | 名称 | 金额(元) |
|---|---|---|
| 1 | 存出保证金 | 429,993.42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0,774,418.23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95,358,409.30 |
| 5 | 应收申购款 | -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116,562,820.95 |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 |
|---|---|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4,330,525,330.89 |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22,730,966.88 |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1,829,407,098.16 |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2,523,849,199.61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为确保证券投资基金估值的合理性和公允性,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估值处理标准"),经与相关托管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自2015年3月30日起,本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于2015年3月30日,相关调整对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不超过0.50%。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银惠利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2、《中银惠利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3、《中银惠利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cim.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在开放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免费查阅,也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cim.com查阅。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 中银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

## 2015 第二季度 报告

2015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 | |
|---|---|
| 基金简称 | 中银活期宝货币 |
| 基金主代码 | 000539 |
| 交易代码 | 000539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4年2月14日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3,982,875,635.86份 |
| 投资目标 | 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回报。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通过综合考虑各类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特征,根据定量和定性方法,在保持投资组合较低风险和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投资回报。 |
| 业绩比较基准 |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
| 基金管理人 |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2015年6月30日) |
|---|---|
| 1.本期已实现收益 | 42,372,623.67 |
| 2.本期利润 | 42,372,623.67 |
|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3,982,875,635.86 |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净值收益率① |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1.0349% | 0.0048% | 0.3413% | 0.0000% | 0.6936% | 0.0048% |

注: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银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年2月14日至2015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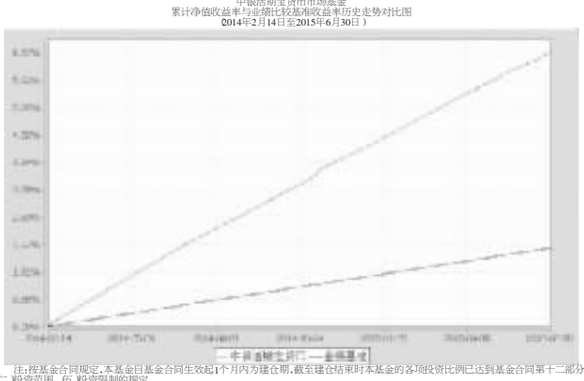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1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六)投资限制的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范静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中银惠利纯债基金基金经理、中银薪钱包货币基金基金经理 | 2013-12-03 | - | 9 | 金融市场学硕士。曾任日本瑞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资金部交易员。2007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专户投资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中银惠利纯债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6月至今担任中银薪钱包货币基金基金经理。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准会员。具有9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银行间本币市场交易员从业资格。 |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建立了《新股询价申购和参与公开增发管理办法》、《债券询价申购管理办法》、《集中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平交易相关制度体系,通过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得到公平对待,严格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司建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决策及授权制度,以科学规范的投资决策体系,采用集中交易管理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建立层级完备的公司证券池及组合风格库,完善各类具体资产管理业务组织结构,规范各项业务之间的关系,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既具有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对异常交易行为的实时监控、分析评估,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确保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有效监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为确保证券投资基金估值的合理性和公允性,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估值处理标准"),经与相关托管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自2015年3月30日起,本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于2015年3月30日,相关调整对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不超过0.50%。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银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2、《中银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3、《中银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4、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cim.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在开放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免费查阅,也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cim.com查阅。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 中银惠利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5 第二季度 报告

2015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 | |
|---|---|
| 基金简称 | 中银惠利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 |
| 基金主代码 | 000372 |
| 交易代码 | 000372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3年11月7日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2,523,849,199.61份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利用定期开放、定期封闭的运作特性,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在有效保持资产流动性和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根据对宏观经济趋势、国家政策方向、行业和企业盈利、信用状况及其变化趋势、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估值水平及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动态分析,在限定投资范围内,决定债券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跟踪影响资产配置策略的各种因素的变化,定期或不定期对大类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在充分论证债券市场宏观环境和行细分析利率走势基础上,依次通过久期配置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信用利差策略和回购放大策略自上而下完成组合构建。本基金在整个投资决策过程中将认真遵守投资纪律并有效管理投资风险。 |
| 业绩比较基准 | 6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2%(每个封闭期首日,6个月定期存款利率根据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利率水平调整。)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
| 基金管理人 |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2015年6月30日) |
|---|---|
| 1.本期已实现收益 | 137,066,823.46 |
| 2.本期利润 | 72,661,920.66 |
|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2662 |
|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436,683,213.49 |
|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859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15.68% | 3.07% | 7.14% | 1.57% | 8.54% | 1.50% |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银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年8月25日至2015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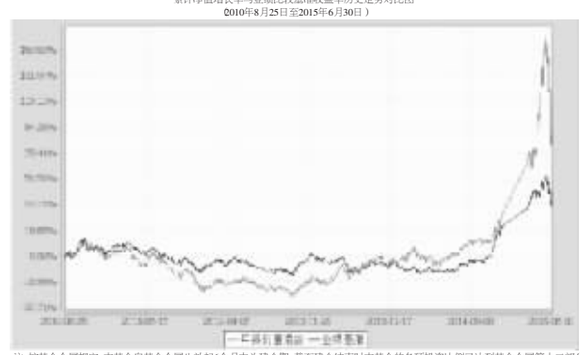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约规定,即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30-80%,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65%,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基金持有的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张发余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中银中小盘基金基金经理、中银研究精选基金基金经理、公司研究部总经理 | 2010-08-25 | 2015-04-17 | 14 |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经理,董事(Director),经济学博士,曾任长江证券研究员、长江证券研究所投资策略分析师。2006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0年8月至2015年4月任中银价值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3月至2015年4月任中银中小盘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4月任中银研究精选基金基金经理。具有14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证券从业资格。 |
| 邬祥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中银健康生活基金基金经理、中银策略基金基金经理 | 2015-03-30 | - | 5 | 数量经济学硕士,2010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专户投资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中银价值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中银策略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中银健康生活基金基金经理。具有5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建立了《新股询价申购和参与公开增发管理办法》、《债券询价申购管理办法》、《集中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平交易相关制度体系,通过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得到公平对待,严格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司建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决策及授权制度,以科学规范的投资决策体系,采用集中交易管理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建立层级完备的公司证券池及组合风格库,完善各类具体资产管理业务组织结构,规范各项业务之间的关系,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既具有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对异常交易行为的实时监控、分析评估,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确保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有效监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